

## 行政院核准國發基金投資「國家級投資公司」

國家發展委員會為帶動國內投資能量，提升經濟成長動能，規劃由政府結合民間力量，成立國家級投資公司，積極促成投資國內五+二產業創新，以驅動我國產業成長動能並為經濟注入活水。

國發基金業經報奉行政院同意參與投資國家級投資公司40%股權，另獲同意未來參與投資國家級投資公司募集之五十二產業創新投資基金之投資、投資比例得以40%為上限，每檔基金投資不超過新台幣20億元。

國家級投資公司將採民營企業組織型態運作，遴聘民間專業投資人士組成經營團隊，以發揮民間企業運作彈性，並借重民間專業投資能量，而國發基金將扮演大股東監督者角色，以確保公司營運符合國家產業政策方向及公司治理規範。公司資本額暫定新台幣2.5億元，預計募集五十二產業創新投資基金，募資總規模新台幣100億元以上，期協助我國企業取得發展所需資金，並透過產業、技術、財務、行銷等協助，厚植國內企業國際競爭力。

國家發展委員會期望藉由國家級投資公司扮演激發台灣產業創新風氣與能量領頭羊角色，帶動我國各產業創新投資，以創新驅動台灣產業成長動能，提升企業國際競爭力並促進國內投資，為我國經濟永續發展奠立厚實根基。